

河姆渡镇 2025 年度污水主管及泵站运维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余姚市河姆渡镇人民政府

成交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宁波前乾建设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明确双方职责，甲、乙双方根据 NBZC25-030（项目编号）、河姆渡镇 2025 年度污水主管及泵站运维项目（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服务范围：余姚市河姆渡镇人民政府行政区域管辖范围内。
2.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服务内容”。
3. 技术要求：执行《城镇排水管道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城镇排水管道运行与维护技术规程》（DB33/T1124-2016）及现行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4. 服务要求：乙方须切实履行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规定及要求，并按响应文件中响应的方案及承诺实施到位。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DN300-DN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3500	11.5	40250
2	DN300 污水管 CCTV 检测费	m	1600	10.5	16800
3	DN300 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3400	11	37400
4	DN500-600 雨水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1800	12.5	22500
5	DN300 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2000	11.5	23000
6	DN300-DN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2000	11.5	23000
7	DN300-DN600 污水管 CCTV 检测费	m	1000	10.5	10500
8	DN300-DN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1000	11.5	11500
9	DN300-DN600 污水管 CCTV 检测费	m	2100	10.5	22050
10	DN300-DN600 雨污水管道疏通（含装水，启闭井盖，水冲沟管，清捞污泥，清理场地等全部内容）	m	2100	12	25200
11	缺陷性非开挖修复	处	10	3760.8	37608
12	对沿街店铺隔油池清理进行封堵、清淤疏通，疏通后垃圾泥渣等装车外运、处置，临时指定点由甲方指定	座	50	2800	140000
13	污水泵运维	座	3	10000	30000
合 计					439808

二、人员要求:

1. 至少配备工作人员 6 人 (其中项目负责人 1 人)。
2. 实际投入的工作人员应与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内容一致且符合采购文件的最低标准, 为保证项目的稳定性, 合同履行前后如需更换工作人员的,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且必须为同一档次人员, 以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未按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内容投入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工作人员的作违约处理。
3. 出现工作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或甲方不满意要求调换的, 应及时调换。

三、工器具设备要求: 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工作人员使用的车辆, 项目实施所需的其他专业仪器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 相关费用已全部包含在预算金额中。

四、合同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拾叁万玖仟捌佰零捌 元整 (¥439808 元整)。合同金额包括人工费、食宿费、材料费、工器具设备费、成果编制及审查费、风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有关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以及参加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五、技术资料及保密

1. 乙方应按甲方实施本合同的实际需求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文件、资料或单位信息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如有泄露或窃取本款应保密的有关内容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本条款权利不因本合同终止、撤销、无效而消失)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发生侵权事件, 其侵权责任与甲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 均由乙方支付, 保证不伤害甲方及采购代理机构的利益, 若甲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因此而遭受损失的, 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当分包金额占到合同金额的 100% 时视为转包。
2. 经甲方同意, 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合理分包方式履行合同。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 乙方对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 分包供应商对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
3. 如有转包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九、款项支付

1. 付款方式:

(1) 款项分两次支付, 付款前结合考核扣款。

①在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40%作为预付款;

②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最终结算价不超过中标价。

(2) 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先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符合国家规定及甲方规定的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款项。

2. 结算方式:

(1) 以“座”、“处”为单位的总价包干; 其余单位综合单价包干, 数量按实结算。

(2) 服务项目中要求提供修复报告的, 结算数量以乙方实际工作数量且成果质量符合甲方要求的为准, 实际工作数量与提供成果中的数量不一致的, 成果缺失部分的数量不予结算。

十、考核要求

1. 甲方组织有关人员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不定期的检查考核, 年度汇总, 按照考核实施细则扣减服务费, 考核分值满分 100 分, 具体办法为:

①优秀: 年度考核分数 ≥ 90 分的不扣款。

②合格: $85 \leq$ 年度考核分数 < 90 分的扣 500 元/分。

③不合格: 年度考核分数 < 85 分的扣 1000 元/分。

注: 考核扣减服务费为分段式。年度考核分数 ≥ 90 分按①进行考核; $85 \leq$ 年度考核分数 < 90 分按②进行考核; 年度考核分数 < 85 分按③进行考核。

2. 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要求及考核实施细则及时做出修改。

十一、成果要求:

1. 成果包括检测文本、附件、附图、影像资料等, 内容必须清晰完整, 符合检测要求。成果应完整、准确地阐述检测的内容。

2. 成果文件规格及份数: 修复报告(含文本、附件、附图)统一装订为 A4 格式, 同影像资料一并提供, 6 套。

3. 以上成果影像资料保存在 U 盘提供, 其余成果以纸质文本方式提交甲方并视甲方实际需求提供电子版。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 甲方应按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二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合同生效后, 乙方单方面要求终止本合同或解除本合同的, 视为乙方违约。

4. 乙方未按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人员配备到位的,扣除 2000 元/次。如发生 3 次及以上“未按响应文件中响应的人员配备到位的”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人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5.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3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6. 因乙方工作失误或工作质量不符合有关要求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经甲方指出后仍未有改进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7. 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安全要求: 乙方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自行负责安全管理,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对工作人员的安全负责。由于乙方原因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的各种事故(包括治安、交通、劳资纠纷等事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与甲方无关,如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六、争议解决办法

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2. 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采购过程中产生的资料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甲方和乙方均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如有);
- (2) 本合同和成交通知书;
- (3) 采购过程中产生的资料;
- (4) 采购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但不得与采购活动产生的内容相违背。

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附件一：考核实施细则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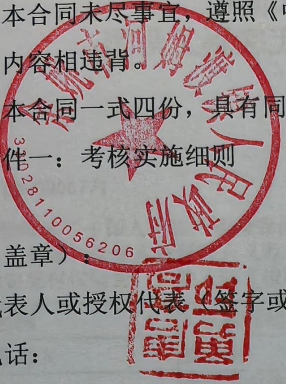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地址：

签订日期：2015年6月10日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机构县域覆盖100%。

EEBATA33200

No. 330225000146487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 保险单（电子保单）



单证查验

保单号: PBAT202533020000000771

鉴于投保人已经仔细阅读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等），愿意以上述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建设工程完工履约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	名称	宁波前乾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CL09M34	
	联系人	姚汉刚		联系方式	188****6789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三七市镇姚东村姚东公寓14号		邮编		
	企业性质	☐ 国有 ☐ 民营 ☐ 外资 ☒ 其他		企业资质	☐ 特级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被保险人	名称	余姚市河姆渡镇人民政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30281002975450T	
	联系人	李		联系方式	188****9637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河姆渡镇河姆渡西路65号		邮编	315400	
建设工程	招标文件编号			工程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	河姆渡镇2025年度污水主管及泵站运维项目		工程项目类型	公共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宁波市余姚市				
	计划工程期限	共12个月，自2025年06月10日零时起，至2026年06月09日二十四时止				
	工程预计合同造价	439808				
	保证金	8796.16				
保险金额	保险金额与工程造价比例	2				
	总保险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玖拾陆元壹角陆分 ￥：8796.16元				
保险费率	11.3686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 ￥：100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943.40元，增值税额总计：56.60元）					
绝对免赔率						
赔款等待期	0天					
保险期间	自2025年06月10日零时起，至2026年06月09日二十四时止					
交费形式	☐ 现金 ☒ 转账 ☐ 其他			交费日期：	2025-06-07 16:59	
争议处理	诉讼					
特别约定	1. 项目名称：（河姆渡镇2025年度污水主管及泵站运维项目） 项目地址：（宁波市余姚市） 工程承包人：（宁波前乾建设有限公司） 签约合同价：（439808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专用章

签单时间：2025年06月06日

保险人地址：余姚市舜水北路30号

邮政编码：315400

复核：薛霞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制单：吴文珍

传真：

经办：徐春娣